

随笔苑

竹子曾经也另类

蔡华先

对于中国人来说，竹子已经不是简简单单的一种植物了，人们已经把它人格化，使其具有高雅、纯洁、虚心、有节、刚直等精神文化的象征。

正因为如此，人们创作了大量与竹子有关的诗文，苏东坡说：“宁可食无肉，不可居无竹。”郑板桥曾经写过这样的对联：虚心竹有低头叶，傲骨梅无两面枝。

然而，令人想不到的是，有人曾经写过一首另类的讽刺竹子的诗，与那些歌颂、赞美竹子的诗大唱反调：“竹似伪君子，外坚中却空。根细善钻穴，腰柔惯鞠躬。成群能蔽日，独立不禁风。文人多爱此，想来声气同！”而且在这首诗中，公开把寓意点明——文人多爱此，想来声气同。

不仅如此，诗圣杜甫曾写过一首诗，其中有两句在1959年被陈毅元帅书写为联：“新松恨不高千尺，恶竹应须斩万竿。”随后又作跋写下了：“此杜诗佳句，最富现实意义，余以千古诗人，诗人千古赞之。”

杜甫为何会这样描写？陈毅又为何会选择这两句诗为联？为什么会说最富现实意义？

杜甫写下这样的诗句，我们可以从两个方面来理解。

其一，从表面上看，诗人对自己移栽的松树倾注了喜爱之情，恨不得它们迅速长成千尺高树，而对那些随处乱生、妨碍新松生长的恶竹，诗人认为纵有万竿也要斩除。实际上诗人是别有寓意的，其中蕴含着诗人对于国家治乱兴衰的思考。诗人适逢乱世，深感国之干才难为社会所用，而各种宵小竞相登场，怎能不感慨万分？故清人杨伦在《杜诗镜铨》旁注中说：“兼寓扶善疾恶意。”清代沈德潜《唐诗别裁集》亦称：“言外有扶君子、抑小人意。”

其二，在杜甫的诗里，他为何要用“竹子”来比喻小人？竹子的形象不是一直很正面吗？在我们的印象中，竹子代表着虚心、气节、坚忍、顽强的生命力，在中国传统文化中有着非常崇高的地位，不过，这样的地位是逐渐形成的，竹子与松树、梅花被并称为“岁寒三友”，始于宋代的林景熙，到了明代，黄凤池辑有《梅竹兰菊四谱》，从此，梅、兰、竹、菊才被称为“四君子”，其文化形象才定格在了“君子”之上。在杜甫的那个时代，竹子的文化形象还没有那么固定，所以在使用上还是有很大灵活性的。

即便是在明代，竹子尽管已经位列“四君子”，但仍然有人以竹子为象征来针砭时事。

其中一副对联，因毛泽东的引用而广为人知。

1941年，毛泽东在《改造我们的学习》一文中引用了一副对联：“墙上芦苇，头重脚轻根底浅；山间竹笋，嘴尖皮厚腹中空。”以此批评那些“华而不实，脆而不坚”“自以为是，老子天下第一”的人。这副对联出自明代著名学者解缙。

解缙的这副对联是在一个比较特殊的环境下创作的。解缙自幼聪明好学，且生性刚直。告老还乡的李尚书不相信解缙的才学，一次他宴请几个权臣显贵，同时派人叫解缙前来应对，有意当众奚落他一番。

解缙来到李府，只见大门紧闭。家人说主人吩咐要他从小门进入，解缙不肯，李尚书出对：“小子无才嫌地狭。”解缙答：“大鹏展翅恨天低。”尚书闻言大吃一惊，忙命人打开中门相迎。

刚入席，一权贵知道解缙母亲在家做豆腐、父亲挑着上街叫卖，便让他以自己父母的职业为题做对联。解缙听了，明知是奚落自己，却不想不忙地吟道：“户挑日月上街卖，手把乾坤日夜磨。”另一权贵见解缙身穿绿袄，便出一上联讥讽他：“井里蛤蟆穿绿袄。”解缙见那人身穿红袄，说出下联：“锅中螃蟹着红袍。”那权贵听后暗想：这小子好厉害，我把他比作活蛤蟆，他却把我比作死螃蟹，但又无法发泄，只好自认倒霉。

酒过三巡，尚书欲压服解缙，用手往天上一指，自鸣得意地说：“天作棋盘星作子，谁人敢下？”解缙听罢，用脚在地上一顿，说：“地作琵琶路作弦，哪个能弹！”口气比他还高。尚书奈何不得，啼笑皆非。

这时，解缙举杯祝酒说：“难得今日群才雅集，我愿题赠一联助兴。”解缙挥毫舞墨，然后掷笔大笑而去。众人走过来一看，瞠目结舌半天说不出话来，原来这是一副借物寓讽联：“墙上芦苇，头重脚轻根底浅；山间竹笋，嘴尖皮厚腹中空。”

岁月悠悠，沧海桑田，尽管竹子的形象曾经也很另类，但今天我们再仔细读一读这些另类的写竹子的诗句与对联，一方面会对我们有警醒意义，另一方面我们也应该明白，这都是在特定环境下产生的，有其特定的指向，并不能从根本上否定竹子在我们心中的美好形象。

风物咏

遥望故乡柿子红

戴发利

深秋时节，总会有一种带着浓浓季节气息的水果上市。它一点都不贵，大都摆在市场菜摊上，红彤彤、黄澄澄、沉甸甸的，用它的圆润饱满吸引着路人。拿起来，咬一口脆生生、甜兮兮的，有的则可以剥开薄薄的外皮，吸着里面的浆液，满口生津之余，让人通体感受到一丝甘甜。

它就是柿子。看到市场上的柿子，我自然会想到，家乡的柿子也红了，红遍岭上岭下、房前屋后。深秋的柿子树，褪去了夏日绿得油亮的繁茂叶子，露出了苍劲而沧桑的铁干虬枝，恣意伸向天空。一个个火红的柿子在西风萧瑟、万木凋零中格外醒目，红得张扬、红得跳跃、红得闪烁。若有那更晚下树的柿子，还会遇见漫天飞舞的白雪，在雪中更显娇艳。

这些情景在记忆中定格，就像一幅幅写意的中国画，超以象外。

看到柿子树，我不禁想起三毛的文章：“如果有来生，要做一棵树，站成永恒。没有悲欢的姿势，一半在尘土里安详，一半在风里飞扬；一半洒落荫凉，一半沐浴阳光。非常沉默、非常骄傲。从不依靠、从不寻找……”在我的家乡，柿子树以及柿子从来都不是主角，从来都没有受过特别精心的摆弄、照料。

极目四望，这里是苹果树的海洋，苹果是乡亲们过上小康生活最重要的保障。相比之下，柿子树是寂寞的，或许一年三季都是被遗忘的，唯有秋天柿子红了，乡亲们才想起了柿子。

家乡的山岭上、房屋旁的柿子树是什么时候有的？我不知道。我只知道，在我小时候，那些树就在了，永远是高高大大的，永远是夏季绿荫、秋日红遍。我也没听说，村里谁家用心地种植、摆弄柿子树，因为大家谈论的、忙活的都是苹果树，但是柿子树就在那里，不喜不悲、不声不响，沉着从容、四季轮回。一年之中，唯一的高光时刻，就是那一树鲜艳的红果，被乡亲们挤点时间，爬上树杈，用特制的竿子将其摘下来，装进袋子里。

柿子收获后，是硬硬的、涩涩的，无法下口。小时候我住在姥姥家，每当柿子收获回家，姥姥晚上总要在昏暗的煤油灯下漤柿子，脱去涩味。她要烧一锅温水，在一口大缸里用温水泡上柿子，再用棉被盖着保温，中间还要换几次水。很快，柿子的涩味就没有了，变得清脆甘甜。柿子漤好那一刻，姥姥总要挑一个最大的给我，安抚我急着吃柿子之心，有的时候甚至把我从被窝里叫起来，我睡眼蒙眬地捧着啃。每天放学回家，她总会早早地拿出一个柿子放在炕头上焐热，让我吃完柿子写作业。那个年代，这便是令人欣喜的时令水果了。

遗憾的是，直到今天，家乡采摘下来的柿子始终没能浩浩荡荡走向更远的外部世界。因为不耐储存，经不起长途运输的颠簸，柿子只能作为副产品，摘下来给老人、孩子吃，给左邻右舍、三里五村的亲戚朋友吃，捎到县城就算是远了。柿子太多了，就拿到就近的集市上摆摊卖掉，赚点零花钱。

时至今日，村里那些我小时候就有的柿子树也未消失。对于乡亲们而言，或许应该传承下去，这是生活的一部分。

他们不懂关于柿子的那些风、雅、颂，他们不知道千年前的国宝名画《韩熙载夜宴图》里有柿子，也不知道齐白石常画柿子；他们不会吟诵诸如“风在竹檐人在定，鸟衔红柿落柴床”的禅意诗句；他们也不会过多地沉迷于“柿柿如意”的谐音中，他们只是很朴素地觉得，柿子树有生命和灵性，长这么大不容易，所以即使他们被挂满枝头的苹果累弯了腰，也没有随意抛弃柿子树。

如何让柿子克服不耐储存的缺点，让它们成为收益更高的水果，也是家乡人一直在不断探索的事情，像果品深加工、柿子采摘游等等。当然，我更希望家乡的柿子产业做大，期盼山川大地能够流金淌银，让我的父老乡亲，脸上流着汗、心里乐开花！

诗歌港

隅园(外一首)

赖玉华

享受这样的黄昏
像你给我的爱
向晚的风
在河边
有阔别的乡音
有流水潺潺

走在隅园的小路上
所有的旋律
都是我喜欢的
路边的野花
吻着我的裙角
敷在衣履上的芳香
多像你寄来的
一束玫瑰花

母子俩

时光反复地
在轮椅上轧过
阳光落地为涛
推着一位眼神空洞的母亲
裸背的中年人
背着一身汗水
摘下路边的一朵野花
微弱的光芒
从老母亲的眼睛闪出来
捧在手里的野花
仿佛注入
生命的血液

乡间小路

邓兆文

放眼看野，失去了草木
一条小路
裸露在光天化日之下

一辈子被那么多的人
和车马踩在上面
一声不吭
上坡时，为你弓背致敬
下坡时，助你一臂之力
即使到了晚秋，瘦成了蛇
还是迎着落日前行

直到望不见尽头了
它才作罢

雾凇

于大卫

远望，白雾蒙蒙
亮相在湛蓝的天幕下
近看，松枝上凝着雪
于是就变成冷寒的世界

菊花盛开
五颜六色
敢与雾凇比试温度的高低

梅花此时无叶
无须挂雪
蓓蕾足以让人感到新春已经不远

欣赏的人们
凝视着景色
在深深地寻思着什么